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中古汉语称数法研究

武
汉
大
学
学
术
丛
书

Academic Library

Wuhan University

张延成 著

武汉大学「70后」学者学术团队设计计划第三批项目「面向理论与应用的中古汉语多维研究」成果，
获「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

武汉大学社科项目「吐鲁番出土文书语言研究」成果之一。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中古汉语称数法研究

武 汉 大 学 学 术 丛 书

Academic Library

张延成 著

Wuhan Universit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古汉语称数法研究/张延成著.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5

武汉大学学术丛书

ISBN 978-7-307-10472-3

I. 中… II. 张… III. 古汉语—数量词—研究—中古 IV. H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27915 号

责任编辑:朱凌云 责任校对:王 建 版式设计:支 笛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 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20 × 1000 1/16 印张: 19.5 字数: 277 千字 插页: 3

版次: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10472-3/H · 960 定价: 43.0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凡购我社的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武汉大学学术丛书
自然科学类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 李晓红

副主任委员 ▶ 卓仁禧 周创兵 蒋昌忠 李 斐

委员 ▶ (以姓氏笔画为序)

文习山	石 兢	宁津生	刘经南
李文鑫	李晓红	李 斐	李德仁
吴庆鸣	何克清	杨弘远	陈 化
陈庆辉	卓仁禧	易 帆	周云峰
周创兵	庞代文	谈广鸣	蒋昌忠
樊明文			

武汉大学学术丛书
社会科学类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 李 健

副主任委员 ▶ 冯天瑜 骆郁廷 谢红星

委员 ▶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俊萍	马费成	邓大松	冯天瑜
李 健	汪信砚	沈壮海	陈庆辉
陈传夫	尚永亮	罗以澄	罗国祥
周茂荣	於可训	胡德坤	骆郁廷
郭齐勇	顾海良	黄 进	曾令良
谢红星	谭力文		

秘书长 ▶ 陈庆辉



张延成

1969年生于江苏盱眙。2001年南京大学汉语史方向博士毕业。武汉大学文学院对外汉语教研室主任，美国匹兹堡大学孔子学院首任中方院长。主要研究方向有汉语史、语言学理论、汉语国际教育。著有《礼记详解》、《国际汉语教学网络资源与技术》、《第二语言习得与学习》等。

作者简介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研究的对象与性质	1
第二节 研究现状简述	8
第三节 研究方法的一些说明	10
第二章 数词的句法功能	15
第一节 数词在句子中的用法	15
第二节 数量词的非定语用法	41
第三节 基本称数方式发展的定量考察	50
第三章 基数与序数	65
第一节 基数	65
第二节 序数	93
第四章 倍数与分数	126
第一节 倍数	126

第二节 分数·····	131
第五章 概数与问数·····	150
第一节 概数·····	150
第二节 问数·····	207
第六章 称数法专题·····	217
第一节 论佛经数名“那由他”·····	217
第二节 东汉佛经称数法的特点·····	226
第三节 古汉语数词叠用的理据·····	244
第四节 古汉语数目字连用的称代现象·····	248
第五节 略论由数目字“七”、“八”构成的词语·····	254
第六节 古汉语数量区间表达法·····	258
第七节 不定数四字格词语的历时考察·····	267
结 语·····	280
参考文献·····	284
后 记·····	305

第一章

绪论

本章概述本书研究对象“称数法”的概念与性质，简述研究现状并对研究方法作了一些必要的说明。

第一节 研究的对象与性质

1.1 称数法与数词的语法意义问题

“称数法”是我们用来研究语言中数和有关数量范畴表示方法的一个工作概念，包含有语义、语法和逻辑等成分。汉语史学科中现代意义^①称数法研究的理论背景可溯至布龙菲尔德的“替代”范畴。布氏名著《语言论》认为，对一种语言的语法形式可以归纳成三大类：句型、结构和替代。如果一个形式经常用来代替属于整个其他一类的任何形式，在这种情况下就很有必要建立第三个语法形式的大类，这类语法形式的名称就叫做“替代法”（substitutions）。

① 此处指结构主义描写语言学研究范式。

“替代是一种语言形式或语法特征，在一定的习惯环境下用来替代任何一种类型的语言形式”(布龙菲尔德 1933: 310)，“这些替代类型有许多涉及类种和个体：它们从一个类种里头挑选或者辨别个体(*all, some, each, every, none* 等等)”(同上 312)。比如，*some* 能告诉我们所代表的具体名词是刚提到的一个名词(*Here are apples: take some*)。一、二、三、四这些数目字可以用来计算任何一组东西，譬如说，有一个东西就说一，到了另一个就说二，到了下一个就说三，依此类推。替代类型在世界各地的语言里是非常广泛和一致的，而表示计数和识别关系的替代类型则显得更加一致，诸如 *all, some, any, one, two, three* 等。当然，一致性是就其替代类型而言，而不同语言或一种语言的不同发展阶段的称数系统还是有很多差异的。

布氏的观点对汉语语法的研究有一定的影响。王力先生在 1944 年出版的《中国现代语法》中就提到汉语的称数法(*numeration*)和替代法(*substitution*)有近似的性质。周法高先生(1959)认为“*numeral*(数词)也是一种称代”，并把称数法放到他的《中国古代语法》的“称代编”中加以讨论。吕叔湘先生(1942)也曾把数词归入指称词，称为“数量指称”。^①

布氏关于称数法有关语法性质的描述对我们的研究有根本的指导意义。例如古汉语一些数词或数目字被辗转附会上许多独特的文化意义，有的是神秘主义比附(如《南齐书·乐志》“南方有火二土五故数七”)，有的理据难以究本正源(如“守七”风俗)，如果我们坚持数词的替代属性，站在分布描写的“型”(type)的角度研究而非讲究实例、实义分析的“例”(token)的考察，侧重于“类义”(class-meaning)(语法意义)的概括，就不会耽于文化和理据意义的

① 实际上，中古时期数词和代词在句法功能上也特别相似，例如时间名词或量词前通常是数词的语法位置，而指示代词也经常出现，例如“是岁”、“是日”、“此时”、“此日”、“此段”、“尔年”、“尔夜”、“斯年”等，还可以加疑问代词(“何年”、“几月”)、无定代词(“某年”、“某时”)，他指代词(“它日”、“他夕”)等(参见何亮 2007: 42-43)。

追索，而能清醒地立于语法本体研究的轨道。当然我们并不排斥对语形描写有解释力的文化因素考察。另外，一些读者可能更关心数学或科学史意义的数的研究，比如中国古代有没有负数？有没有复数？何时用“零”概念？分数的情况是怎样的？等等，这并非本书关注要点，我们会力所能及地在不同章节和例句中予以简注，以便读者探寻最终的答案。

1.2 关于汉语称数法概念

1.2.1 对汉语称数法概念的内涵及其研究对象的认识是不断发展的。1898年出版的第一部汉语语法著作《马氏文通》主要在《实字卷》中的“指示代字”和“静字”两章论及有关称数的问题。《指示代字》章中有所谓“逐指”和“约指”，分别讨论对事物数量关系的逐一指称和统括性指称。《静字》章中说：“静字统分两门：曰象静，曰滋静。象静者，以言事物之如何也，滋静者，以言事物之几何也。”《滋静三之六》：“滋静，言事物之如干也，凡以言数也。滋静象静，皆静字也，故用法大同。惟滋静一字一数，无对待，无司词，无比品，盖质言也。”“滋静”言数有三种形式：“一、数目，凡可以为加减乘除者皆隶焉，如‘一’‘二’‘三’‘四’‘什’‘百’‘千’‘万’之属。……二、序数，所以第事物之序也。……三、约数，即子母差分之数。”即相当于后来语法书所说的基数词、序数词和分数词。《马氏文通》从普遍唯理语法的角度讨论了称数法研究的一些重要方面，初步建立起古汉语称数法研究的基本框架。

1.2.2 在初版于1924年的第一部系统研究白话文语法的著作《新著国语文法》中，黎锦熙先生分别于“数量形容词”和“数量副词”两节讨论汉语的称数问题，这种研究虽然就数量词和名词、动词的结合关系而分别加以讨论，没有注重称数法自身的范畴系统，但是由于有意识地注意到功能和意义的关系，所以其研究涉及称数法的许多方面，很有启发意义。后来杨伯峻《中国文法语文通解》（1936，1955）也将有关称数的内容置于“数量形容词”和“表数副词”之名下讨论，惟其分类更加细化。

1.2.3 王力先生在1927年写的《中国古文法》中设“数量区别

词”讨论汉语中对事物数量关系作限定的词语。该书把《马氏文通》中“指示代字”和“静字”等章节中的有关称数词语统置于“数量区别词”下面加以讨论，并分别给以“范围区别词”和“数目区别词”的名称，显示出对古汉语称数法做系统研究的努力。王力先生在1944年出版的《中国现代语法》中首次使用“称数法(numeration)”的概念研究汉语，该书受布龙菲尔德的影响认为称数法和替代法有一定的联系，并将两者合为一章进行论述。该书所谓“人物的称数”和“行为的称数”都是联系量词讲的，并着重于量词。1946年王力先生又在《中国语法纲要》中明确指出：“称数法就是关于数目的称呼方法”，但这个定义有明显的局限，前苏联龙果夫教授在给《汉语语法纲要》所作的序中就批评这种观点，说王力先生“只把数词看作词汇范畴，而没有把它看作词汇语法范畴，因此，数词的基本语法特征，尤其是它和谓词(形容词和动词)范畴的联系就被他忽略了”(王了一1982:67)。1958年的《汉语史稿》中未提“称数法”，但在“数词的发展”一节论述了相关的内容。1983年脱稿的《汉语语法史》把“称数法”和“单位词”分开讲，更看重“称数法”自身的系统与发展，只是论述得十分简略。

吕叔湘先生(1942, 1944)在《中国文法要略》中提出汉语的八大表达范畴，首列“数量范畴”，虽未用“称数法”的名称，但却是首次从语义范畴论的角度提高了“称数法”在汉语语法研究中的地位。从范畴论的角度看，“数量范畴”中的“数量”不能仅仅理解为“数词”和“量词”，而应扩展到对事物更为抽象的数量关系的概括。比如“定量”指确定的数量，可以用数目字来表示，“约量”表示不确定的数量，甚至表性状的“程度”也可以归入抽象的数量范畴。

1.2.4 1954年，周法高先生以《古代的称数》为题对上古和中古汉语的称数法作了较为全面的泛时探讨。该文不拘于“称数法”、“数词”、“量词”等概念以及它们与“形容词”、“代词”、“副词”等名称上的纠缠，而是以大量的语言材料为依据，充分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探讨和称数有关的各个方面。该文严格运用美国结构主义描写的方法，特别注重各种称数形式的分布特点，可以使读者较全

面地了解古汉语的称数系统。该文后来扩充为《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一书。瑞士语言学家何莫邪(Christoph Harbsmeier)(1981: 4)在评价古汉语语法研究状况时说:“周法高的《中国古代语法》是目前最详细的语法。”从汉语语法史研究角度看,这个评价并非溢美之词,周氏的研究成果应该充分肯定。

1.2.5 对称数法研究对象的确定不能作狭隘的理解,语言的称数范畴与其他范畴有广泛的联系。据布斯曼(H. Bussmann)《语言与语言学词典》(1996)、《语言学词典》(2003 中译本),数词有多种含义,是有争议的词类,它包含一些形容词(如 *six month*, *double fult*, *threefold problem*)、名词、不定代词(如 *many*, *few*)和副词(如 *He called twice already*)等,就其所指称的数目、数量等方面而言,它们在语义上形成一个统一体。一些新的语法学家常把它们划归代词和形容词。数词可分为确数词(definite)和不定数词(indefinite)两类。确数词又可分为基数词(cardinals: *one*, *two*, *three*)、序数词(ordinals: *first*, *second*, *third*)、分配数词(distributive: *six each*)、倍数词(multiples: *eightfold*)、集体数词(collective numerals: *a dozen*)、分数词(fractions: *a tenth*)。数词的概念应该从语义上包含计数计量和数量称代属性上整体把握。

1.3 逻辑、语义学视角下的称数问题

1.3.1 称数法与逻辑量(quantification)的研究有一定关联。现代生成语法学、形式语义学等学派常借用逻辑学使用的 quantifier(译为“量化词”、“数量词”、“量词”^①等)研究句子指称范围等抽象的数量关系,这与我们传统的语法术语“数词”(numeral)和“量词”(measure word 或 classfier)的研究目标和旨趣大为不同。这种“量化词”,如 *every*(每一), *many*(许多), *some*(一些), *all*(所有)等等,是就其指称事物抽象或具体的数量关系而言的。在逻辑学中,量化词在语义解释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每个量化词都有

① 本书主体部分“数量词”和“量词”的概念遵循国内语法学界一贯的含义。在与逻辑量词可能混淆的情况下,加注说明。

一定的作用范围,称为“辖域”(scope)。自然语言中的数量词也有其辖域。辖域在句法转换过程中会起变化。现代解释语义学(interpretive semantic 主要不是语义理论而是关于语法各部分组成关系的学说)的研究发现带有 many, every 等的量化词的句子使用转换规则以后往往会影响语义解释。

在现代的形式语义学(formal semantic)(或叫逻辑语义学、真值条件语义学、真值论语义学)中量词、辖域与逻辑依存关系的研究受到异乎寻常的关注,甚至可以说成为这门学科的主角。形式语义学声称的一个重要的目标就是从词性所属的类别出发,在句义合成的理性世界中发觉逻辑性的真理。这门学科借用一阶逻辑(first-order logic)的两个量词:全称量词(universal quantifier)和存在量词(existential quantifier),分别用 $\forall$ 和 $\exists$ 表示。比如:设论域为“人”, W 表示“喜欢”, r 、 s 分别代表张三和李四, x 为任一变量,则 $\forall xW(x, s)$ 表示“每个人都喜欢李四”,而 $\exists xW(r, x)$ 表示“张三喜欢某个人”。也可以有更多的量词在同一命题中。在此基础上形式语义学建立一套形式化的元语言符号系统分析相关的语言和逻辑问题。现在更有形式语用学探讨经典量化词涉及的语境因素和推理机制。

1.3.2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兴起所谓“模糊语义学”(fuzzy semantics)。美国控制论专家查德(Lotfi A. Zadeh)受语言模糊性研究的启发提出模糊集合论(fuzzy-set)思想,向传统的以二值逻辑和经典集合论作为科学研究的基础提出了挑战。模糊集合论的思想转而推动模糊语言学和模糊逻辑的发展和完善。语言学家借用模糊集合论对语言的分析,其宗旨在于正视语言事实,在模糊中找出规律,使语义理论能够更全面、更现实地解释自然语言中的语义现象。L. A. 查德(1972: 4-5)说:“人的思想的模糊性的弥漫说明人进行推理所依据的逻辑大部分不是传统的二值逻辑,甚至也不是多值逻辑,而是带有模糊真实性(fuzzy truth)、模糊联结(fuzzy connective)和模糊推理规则的逻辑。”张乔(1996)认为传统逻辑非真即假的方法不能正确反映以模糊词语为代表的复杂语言现象。例如“有些女人是高个子”这个命题传统上被视为有一个存在量词,其

“逻辑必然”是至少有一个女人是高个子；而“逻辑可能”是有些女人不是高个子，有些高个子不是女人。模糊语义学认为此类命题含有的是自然语言的量词，而非逻辑量词，它的语义由“几个”或“一些”之类词语表示，这比“至少一个”的经典表示方法更易被接受，更符合对自然语言的理解。“模糊语义学”有助于我们对约数词进行科学的分析。

1.3.3 以逻辑语义的观点研究古代汉语中的数量 (quantification) 表达关系的学者首推瑞士汉学家何莫邪 (Christoph Harbsmeier)。他在 1981 年出版的英文版《古汉语语法四论》(*Aspects of Classical Chinese Syntax*) 中从否定 (negation)、数量 (quantification)、条件 (condition)、指称 (references) 四个范畴入手研究上古汉语的句法现象，有独到的发现和见解。何莫邪坦言自己的研究是受到弗雷格、罗素、乔姆斯基的影响，其旨趣在于普通语言学 and 语言哲学。何氏对上古汉语数量范畴的研究分成以下几个部分：(1) 全称宾语量化词 (Universal Object Quantifiers)：“悉”、“尽”等；(2) 全称主语量化词 (Universal Subject Quantifiers)：“皆”、“各”等；(3) 存在量 (Existential Quantification) 的表达：“有”、“或”、“莫”等；(4) 关系量化词和比较级 (Relative Quantifiers and the Comparative Degree)：“多”、“少”等；(5) 限制性量化词 (Restrictive Quantifiers)：“特”、“专”等；(6) 所谓的形容词性量化词 (Adjective Quantifiers)：“凡”；(7) 有定量化词 (Definite Quantifiers)：“诸”、“群”、“众”。周法高 (1959) 在《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称数”一章以“总括之辞词”(附“唯”“独”)为题讨论称数问题，其内容与逻辑语义的数量研究有相当的重合。他们的研究很有启发意义，本人曾按照这个方向调查了相当多的语料，后来感觉对中古称数方面的逻辑语义量的描述足以另撰一部专著，所以限于篇幅本书没有在这方面展开讨论。

本书借鉴以上各种研究的成果与思路，采用一种以词类特征为基础兼顾结构描写和语义表达功能的研究模式。

第二节 研究现状简述

2.1 目前,汉语史学界有关汉语称数法的研究,已有相当的成果,本书每章都详标征引的出处,现在举要介绍如下。

上古汉语:在甲骨文、金文方面,有郭沫若对卜辞的干支、数字的研究,饶宗颐对殷人数观念的探讨,管燮初关于甲骨文、金文数词的研究,陈梦家对卜辞数词、单位词的研究,沈培关于卜辞语序的专论,马国权的两周铭文数量词研究等。张显成、吉仕梅、周守晋、王颖、李明晓等对战国、秦汉简帛中称数法有系统研究。上古汉语的一些重要专书,例如《尚书》(张林林 1984,钱宗武 2004)、《诗经》(黄高宪 1982)、《左传》(何乐士 1989、林涛 1984)、《史记》《汉书》([日]牛岛德次 1995)、《国语》(刘利 1994)、《孟子》(崔立斌 2004)、《孙子兵法》(蔡英杰 2006)、《吕氏春秋》(殷国光 2008)、《搜神记》(周生亚 2007)中的称数法或数量词也得到较好的研究。通论方面有王力、周法高等人的全面研究。

中古汉语(东汉晚期到隋):周法高有通论式的探讨,柳士镇在中古汉语语法专著中对中古数词有专门的论述,庄正容有《世说新语》称数法的系列研究,何亮有关于中古汉语时间范畴的描写等。近年来出现一些以数量词为研究对象的硕士论文,如蒋磊《〈算经十书〉称数法研究》(涉及部分中古语料。蒋磊 2007)、《〈宋书〉称数法研究》(茹益益 2008)、《〈隋书〉数量词研究》(钱间建 2009)等。

近代汉语:有吕叔湘、刘坚、江蓝生、吴福祥、董志翘等关于概数助词的研究。周春梅(1991)有关于敦煌变文称数法的研究,吴福祥(1996、2004)两部著作对敦煌变文中的数量词有详尽描写,洪艺芳(2000)敦煌吐鲁番文书中量词的专著卓然特立,金桂桃(2007)对宋元明清动量词有全面的描写。黄宝生(1991)、黎平(2003)、张先坦(2002)、梅軼洁(2005)、许仰民(2006)、王桂龙

(2007)、刘双琴(2007)等对《聊斋志异》、《游仙窟》、《东京梦华录》、《祖堂集》、《金瓶梅词话》、《醒世姻缘传》、《宛署杂记》的数词和数量词都有专题讨论。赵克诚、俞光中等人在其近代汉语语法专著中有通论方面的探讨。

历时研究:通论方面有王力、太田辰夫、潘允中、向熹、杨伯峻、何乐士、孙锡信等人的研究。专题方面有唐建(1989)关于“0”概念,萧国政、李英哲(1997)关于确数词系统,骆晓平(1996)关于大数冠小数表约数,王海棻关于古汉语度量范畴(2006)、时间范畴(2004)、疑问范畴(2001)的研究,张延俊(2002)关于“数量名”语序等方面的考察等。

另外一些泛时或共时角度的现代汉语或普通语言学的称数研究对我们也很有启发意义。李宇明(2000)《汉语量范畴研究》从认知语义范畴构建物量、空间量、时间量、动作量、级次量和语势等比较完备的量范畴体系,既有微观的语义类型和量格式的描写分析,又有宏观的功能、类型的思考概括,其中有些涉及本书称数形式的研究,例如关于虚量、约量和主观量的探讨,关于“动·数·量”结构的描写等颇堪借鉴。郭攀(2004)《汉语涉数问题研究》从语法、语汇、语用层面讨论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中有关涉数问题,与本书研究旨趣有相通之处。刘承峰(2010)《现代汉语“语用数”范畴初探》从当代语言学热点“事件”理论入手全新剖析传统的量化词和动词重叠等难题,大胆建构“语用数”范畴,是数量范畴研究的新进展。陈淑梅(2012)《鄂东方言量范畴研究》以其丰富的语料和详实的描写为称数法古今沟通和类型学研究创造了新条件。

2.2 从以上研究现状可以看出,上古的研究比较充分,中古、近代的研究比较薄弱,理论视角也比较单一,这严重制约了我们对汉语称数法发展演变情况的全面认识。本书着重从中古语料入手,上溯上古,下推进、现代,查漏补缺,正本清源,力争在语料的占有和描写上有所突破,并在此基础上作出较有说服力的解释和适当的理论总结。

第三节 研究方法的一些说明

3.1 现在,如果一个作者仅用演绎法或归纳法说明其论文的写法,可能会被认为是套话或大话,如果我们搞汉语史的声称用的是共时描写或历时比较的方法也可能会使人觉得了无新意。然而对这些基本的方针和出发点不花一番工夫思考并具备一定的立场,至少对于笔者来说是寸步难行的。如果从实用主义出发,上来就研究,总觉得有个阴影在缠绕,惶惶然不得安宁。笔者有时私下想:在学术的大道上面对前人的成果和开辟的途径,你随便抓住一个“做将去”(朱熹语)就已经不简单了,管那么多玄妙的问题干吗?经过一番思想斗争,笔者决定还是把一些不成熟的玄思交代一下。想和做是有距离的,甚至是很大的距离,但作者把原初的想法写出来,可能更便于读者和方家指出其思想的谬误之处并清晰地看到其文章的不足。

3.2 演绎法还是归纳法^①? 笔者倾向于归纳法^②。描写是语言历史比较研究的基础,这样的论述在语言学大师的著作中俯拾即得,而描写实际上是一种科学归纳和发现的过程。布龙菲尔德(1933: 21)说:“对于语言,惟一有用的概括是归纳的概括。……等到我们已有很多语言(笔者按:对于语言史的研究来说,可以理解为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同一语言)的大量材料以后,我们就必须

① 本节理论思考主要反映笔者2000年左右的水平,时隔十年虽然深受语言类型学和生成语法理论的影响,对此节别有一番认识,但我觉得它在一定学术时空领域仍然有效,就像牛顿的时空观虽然不及爱因斯坦的全面但仍然有效一样。这些思考当时受到柳士镇、李开两位先生的支持,汪维辉老师错爱说“深表赞同”至今仍激励我对汉语史研究采取一种朴实的态度。“别有一番认识”是指汉语语法史的研究需要一定理论指导,需要有服务于历史语言学、普通语言学理论的意识,需要在特定理论模式下有甄别地、战略性地甚至抢救性地抉择研究项目。

② 就无限的认识过程而言,两种方法往往彼此交替使用,循环上升。此处仅就具体研究对象有所偏向而言。